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担保情况: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为子公司河南大参林医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大参林物流")、佛山市 顺德区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顺德大参林")、茂名大参林连锁药 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大参林")、广西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 西大参林")、江西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大参林")、南通市江 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江海大药房")、梧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市大参林")向银行申请总计46,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 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十六次董事会议及第三届第十六次监 事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 情况如下:

1、"河南大参林医药物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申请 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河南大参林医药物流"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

- 2、"佛山顺德大参林" 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或存单或票据质押后的敞口额度)、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佛山顺德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共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
- 3、"江西大参林"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江西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 4、"茂名大参林"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茂名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或存单或票据质押后的敞口额度),由本公司为"茂名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
- 5、"广西大参林"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广西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
- 6、"南通江海大药房"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南通江海大药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 7、"梧州市大参林"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梧州市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以上授信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承贴现、国内信 用证及项下融资、非融资性保函、保理等业务,授信业务、期限及额度以实际签订 合同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由公司授权董事长柯云峰代表公司签署本次担保的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情况

1、河南大参林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樟江西路与丹霞山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法定代表人: 晋付祥

主要业务: 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河南大参林物流"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 "河南大参林物流"资产总额为 22,306.76 万元, 负债总额为 19,548.9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9,548.9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为 2,757.80 万元,2020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53,899.34 万元,净利润 1,273.0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佛山市顺德区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近良居委会南翔路 6 号至壹大厦 9 层

01-03 单元、10 层

法定代表人: 宋茗

主要业务: 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佛山顺德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顺德大参林"资产总额为 37,096.39 万元,负债总额为 9,728.09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9,728.0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7,368.30 万元, 2020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50,725.14 万元,净利润 7,160.8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江西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东升大道 2688 号

法定代表人: 邹颖群

主要业务: 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江西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江西大参林药业"资产总额 6,997.75 万元,负债总额 7,038.8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7,038.84 万元,所有者权益-41.09 万元,2020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4,228.36 万元,净利润 167.7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茂名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茂名市双山二路 51 号

法定代表人: 吴辉燕

主要业务: 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茂名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茂名大参林"资产总额为 83,384.86 万元,负债总额 为 32,242.82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2,242.8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1,106.04 万元,2020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28,205.06 万元,净利润 13,094.3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广西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玉林市仁东镇玉林中医药健康产业园仁厚路与康旺路交叉口(2号楼二楼 206-211号房)

法定代表人: 林显玲

主要业务: 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广西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 "广西大参林"资产总额为 44,139.80 万元, 负债总额 为 41,001.37 万元,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41,001.37 万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3,138.43 万元, 2020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54,714.39 万元, 净利润 1,445.7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南通市江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通高新区金鼎路西、杏园西路北侧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 12号

法定代表人: 吴爱国

主要业务: 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南通江海大药房"51%股权,"南通江海大药房"其他股东并未对本次授信提供担保。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南通江海大药房"资产总额 12,793.44 万元,负债总额 9,191.93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8,615.42 万元,所有者权益 3,601.51 万元,2020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9,234.64 万元,净利润 1,542.0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梧州市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地址: 梧州市新兴二路 213 号二层 1 号

法定代表人: 林显玲

主要业务: 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梧州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梧州大参林"资产总额为 25,721.32 万元,负债总额 为 22,275.68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2,275.6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3,445.64 万元,2020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33,987.5 万元,净利润 1,151.4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 | 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反担 保情 况 | 期限 |
|-----------------|-------------|--------|--------|---------------|----------------|
| 大参林医药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 河南大参林 物流 | 2,000 | 连带保证担保 | 无 |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
| | 佛山顺德大 参林 | 8,000 | 连带保证担保 | 无 |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
| | 江西大参林 | 3,000 | 连带保证担保 | 无 |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
| | 茂名大参林 | 8,000 | 连带保证担保 | 无 |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
| | 广西大参林 | 20,000 | 连带保证担保 | 无 |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
| | 南通江海大 药房 | 3,000 | 连带保证担保 | 无 |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
| | 梧州市大参 林 | 2,000 | 连带保证担保 | 无 |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
| | 合 计 | 46,000 | | |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是根据子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本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作为公司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六、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上述担保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00,7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额度合计146,700万元人民币,担保总额占公司2019年末净资产的33.85%。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月1日